

2020

一、总体情况

2020年，市信访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紧紧围绕国家、自治区、吴忠市信访局关于信访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及公众关切的热点难点问题，以信访接待大厅、电子屏、橱窗、微信公众号等媒体为载体，认真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积极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全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现就一年来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健全组织机构

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和要求，及时成立了信访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将信息公开工作与信访工作同部署同研究，定期召开会议组织局机关干部职工学习《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有关政府信息公开的文件精神，研究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安排部署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实全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目标任务及工作要求。

（二）完善平台建设，及时发布政府信息

精心打造政府信息公开“第一平台”，优化信访局微信公众号布局、充实公开内容。明确推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时限制度，按照“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的要求公开政府信息，并对发生变化或失效的已公开政府信息及时更新。坚持定时通报制度，定期统计全局政务公开工作

情况和信息报送情况，有力地促进了政务公开和信息报送工作的顺利开展。推送发布信息实行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办公室主任三级审批制度。同时，安排专人负责全局政务公开信息的筛选和报送，并在办公室指定一名信息员，负责科室信息报送工作，确保信息发布快速通畅。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 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内容

2020 年度，我局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内容有：信访工作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主要包括国家、自治区信访局发布发布的规范性文件及有关信访工作的政策解读)；《信访条例》；青铜峡信访微信投诉平台；手机 APP 信访投诉平台；微信、手机 APP 投诉平台；青铜峡市信访投诉平台指南；网上投诉流程；青铜峡市信访局群众依法逐级走访流程及为民服务公开承诺；新冠肺炎防疫及重要节会期间领导接访班次、地点；财政预决算。

(二) 信息公开的形式

我局政府信息公开的形式主要有：

1、利用青铜峡市信访局微信公众号对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的决策部署及国家、自治区信访局发布发布的规范性文件及有关信访工作的政策解读进行公开宣传，提高群众对当前政府重点工作及信访政策的知晓率。

2. 利用信访局政务公开栏和电子屏对青铜峡信访微信投诉平台；手机 APP 信访投诉平台；微信、手机 APP 投诉平台；青铜峡市信访投诉平台指南；网上投诉流程；青铜峡市信访局群众依法逐级走访流程及为民服务公开承诺；新冠肺炎防

疫及重要节会期间领导接访班次、地点；《信访条例》进行公开宣传，引导群众依法有序进行信访。

3、利用“12.4”法制宣传日，在人员密集的公共场所通过向广大人民群众发放法律法规宣传资料的形式进行党的方针政策及法律法规公开宣传。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2	2	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加大动态管理，对即时信息随时公开，同步管理，通过信息公开渠道及时了解和关注百姓对市信访局信息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如有人要求申请公开，青铜峡市信访局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处理。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2020年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的申请。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我局无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新的进展，但仍还存在着一些亟待解决的问题。主要是信息公开的便民性有待进一步提高，公开的内容有待进一步深化，在工作制度和机制上还有待进一步建立健全完善。

2021年，我局将继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完善制度、规范程序，加大主动公开力度，依法妥善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推动信息公开为信访事业发展服务、为建设服务型政府

机关服务。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制度建设。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围绕社会广泛关注、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事项，扩大主动公开信息量。

（二）继续推进社会事务管理的信息公开工作。推进社会团体等新社会组织的信息公开，特别是对保民生的政策措施落实情况及时公开。

（三）夯实工作基础。加强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的监督检查，将内部自查与群众监督相结合，加快建立信息公开的考核制度、社会评议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

青铜峡市信访局

2021年1月15日